

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、总经理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、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、总经理李阅东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。李阅东先生术后因身体原因，申请辞去公司董事、总经理职务，辞职后将不再在公司及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李阅东先生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李阅东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。

李阅东先生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不会影响董事会正常运作，公司将尽快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完成董事的补选及总经理的选聘工作，公司总经理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的规范运作及正常生产经营。在新的总经理聘任之前，由公司董事长吕梁先生代行总经理职权。

公司独立董事就李阅东先生的离职原因进行了核查，并对披露原因与实际是否一致以及该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发表了意见，详细内容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刊登的《独立董事关于公司总经理辞职的独立意见》。

李阅东先生在任职期间勤勉履职，特别是在担任总经理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了突出贡献，公司董事会对李阅东先生表示衷心的感谢，并预祝李阅东先生早日康复！

特此公告。

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8月17日